

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沁政办函〔2023〕8号

#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组建沁水县云首水库蓄水配套工程 项目部的批复

沁水县水务局：

经县政府研究，同意你局关于组建沁水县云首水库蓄水配套工程项目部的请示意见，任命县水务局局长王永栋同志担任项目法人代表，县水务局副局长田瑞琴同志担任工程负责人，县水务局工程师张战胜担任技术负责人，县供水保障中心主任董小军担任质量和安全负责人。沁水县云首水库蓄水配套工程项目部要积极推进工程实施，使工程尽快受益。

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